

小涌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提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本招标项目按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了中标候选人，现按有关规定将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从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4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第一候选人	广东佳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8566.70	

1.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评标过程及结果：无。
2. 中标候选人业绩、人员等情况：本工程不需要公示业绩。
3. 废标情况：经评审，有1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被评为废标，详见附件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小涌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联系人：曾先生 联系电话：18928543466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 邮政编码：528300

招标代理：广东普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先生、梁先生 联系电话：0757-22313232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逢沙村委会萃智路1号车创置业广场一期13楼1308室

邮政编码：528300

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小涌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日期：2023年11月09日



注：

1. 废标情况：被废标单位如需查询本单位的废标情况（只限于查询本单位情况），可填写《废标原因查询申请表》并持单位授权委托书、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向招标人申请查询。
2. 异议的提出和受理：如对本公示有异议，请在公示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提出书面意见。反映意见人是法人的，意见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或个人的，意见书必须其主要负责人或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3. 投诉的提出和受理：如对招标人答复有异议，请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附件 1:

小涌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提升项目 废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	废标原因
1	湖南辉鸿建筑有限公司	未按要求提供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及进粤登记的证明材料

招标人：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小涌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日期：2023 年 11 月 09 日

